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7月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刘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毛道维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拟补充提名毛道维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请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根据公司《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即以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神诺”）2018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9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 ZD10028 号《审计报告》，欧神诺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50,458.74 万元，剔除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欧神诺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51,873.49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为 45.88%。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已达成。同时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的个人的绩效考核的考核等级为 A，即个人当期解锁系数为 100%。（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考核的“净利润”指标指控股子公司欧神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解锁期为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 12 个月后（即 2020 年 8 月 7 日），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50%。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陈家旺作为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者回避表决，陈家旺、鲍杰军为一致行动人，故陈家旺、鲍杰军均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控股子公司欧神诺拟与广东耀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达租赁”）签署《广东耀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作为许可方与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作为被许可方专利独占许可协议》，为保障欧神诺在该合同项下的专利许可费及其他应付款项对应的债务能得到完全、适当的履行，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欧神诺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5,600 万元，保证期间为前述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以公司与耀达租赁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提议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星期一）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80）。

三、备查文件

- 1、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